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 年度财政教育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勤信黔咨字【2022】第 0003 号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 年度财政教育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勤信黔咨字【2022】第 0003 号

委托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财政局

评价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报告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评价分值：85.26

评价等级：良好

概 要

评价机构（盖章）：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单位：万元、类、个

学校名称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 年度财政教育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0 年度
财政主管部门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颖 0854-8221117	
主管部门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688.57	抽查资金总数	688.57	资金抽查占比	100%
中央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69.52	中央财政资金抽查数	169.52	中央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24.62%
省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3.52	省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13.52	省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1.96%
州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505.53	州级财政资金抽查数	505.53	州级财政资金抽查占比	73.42%
项目类别	4	抽查类别	4	类别抽查占比	100%
项目数量	9	抽查项目数	9	项目抽查占比	100%
涉及项目点	1	抽查项目点	1	抽查区域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发放调查问卷	116	有效调查问卷	116	满意度情况	满意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教师能力提升 1. 开设讲座 12 次； 2. 上示范课 20 节； 3. 培训 300 人次。 （二）学生补助（资助） 1. 国家助学金受助 2263 人次； 2. 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受助 1891 人次。 （三）基础设施建设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已验收已结算； 2. 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绿化工程优化已验收已结算。 （四）教学质量提升 1. 都匀一中对学业优秀且各年级排名在前 20% 内的学生免除学费，共计 888 人； 2. 都匀一中对学业优秀且各年级排名在前 21%-40% 的学生减免一半学费，共计 878 人。				

评价问题 简要情况	1. 部分项目已实施，未设定绩效目标及未对项目进行自评。 2. 部分资金执行率偏低。 3. 部分项目未按规定实施。 4. 项目资料不完整。 5. 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		
评价问题 简要建议	1. 建议学校开展绩效培训，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及时跟进项目自评并形成系统规范的绩效自评报告。 2. 提高资金执行率。 3. 针对未按规定实施的项目，学校要加大项目的监控力度，投入必要的时间和精力做好项目中后期的管控工作，定期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开展督查。 4. 建议项目资料及时归档。 5. 针对项目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的情况，建议学校对公共设施类项目应当通过全部验收完成后再移交使用		
评价结果 应用建议	1. 落实问题整改。 2. 清理结余资金。		
评价时间	2021 年 10 月 24 日—2021 年 10 月 30 日	评价机构报告编号	
项目主评人（签字） 及联系方式		负责人（签字） 及联系方式	

评价分值：86.39

评价等级：良好

一、教师能力提升绩效评价概要

评价机构（盖章）：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教师能力提升			评价实施年度	2020 年
自评方式	部门自评	自评分值	94.64	自评等级	优秀
评价方式	第三方评价	评价分值	86.39	评价等级	良好
项目总数	3	抽查项目数	3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3	抽查类数	3	占比（%）	100%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36.40	抽查资金总数	36.40	资金抽查占比	100%
省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0.00	抽查资金	10.00	抽查省级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27.47%
州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26.40	抽查资金	26.40	抽查州级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72.53%
抽查区域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有效问卷数	6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6	占比（%）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摘要	1. 开设讲座次数 12 次； 2. 上示范课 20 节； 3. 培训 300 人次。				

评价分值：93.78

评价等级：优秀

二、学生补助（资助）绩效评价概要

评价机构（盖章）：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学生补助（资助）			评价实施年度	2020 年
自评方式	部门自评	自评分值	100	自评等级	优秀
评价方式	第三方评价	评价分值	93.78	评价等级	优秀
项目总数	2	抽查项目数	2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2	抽查类数	2	占比（%）	100%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318.06	抽查资金总数	318.06	资金抽查占比	100%
中央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61.52	抽查资金	161.52	抽查中央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50.78%
州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56.54	抽查资金	156.54	抽查州级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49.22%
抽查区域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有效问卷数	50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50	占比（%）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摘要	1. 国家助学金受助 2263 人次； 2. 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受助 1891 人次。				

评价分值：81.92

评价等级：良好

三、基础设施建设绩效评价概要

评价机构（盖章）：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建设			评价实施年度	2020 年
自评方式	部门自评	自评分值	68.46	自评等级	合格
评价方式	第三方评价	评价分值	81.92	评价等级	良好
项目总数	1	抽查项目数	1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203.16	抽查资金总数	203.16	资金抽查占比	100%
州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203.16	抽查资金	203.16	抽查州级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100%
抽查区域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有效问卷数	30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30	占比（%）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摘要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已验收已结算； 2. 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绿化工程优化已验收已结算。				

评价分值：69.46 评价等级：合格

四、教学质量提升绩效评价概要

评价机构（盖章）：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教学质量提升			评价实施年度	2020 年
自评方式	部门自评	自评分值	100	自评等级	优秀
评价方式	第三方评价	评价分值	69.46	评价等级	合格
项目总数	3	抽查项目数	3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3	抽查类数	3	占比（%）	100%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130.95	抽查资金总数	130.95	资金抽查占比	100%
中央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8.00	抽查资金	8.00	抽查中央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6.11%
省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3.52	抽查资金	3.52	抽查省级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2.69%
州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119.43	抽查资金	119.43	抽查州级财政预算安排数占比（%）	91.20%
抽查区域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有效问卷数	30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30	占比（%）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摘要	1. 都匀一中对学业优秀且各年级排名在前 20% 内的学生免除学费，共计 888 人； 2. 都匀一中对学业优秀且各年级排名在前 21%-40% 的学生减免一半学费，共计 878 人。				

摘 要

一、评价对象及目标

（一）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系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以下简称“都匀一中”）2020年实施的教师能力提升类、学生补助（资助）类、基础设施建设类、教学质量提升类等四个类别共9个项目。具体包括：

1、教师能力提升类：“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等3个项目；

2、学生补助（资助）类：“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等2个项目；

3、基础设施建设类：“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资金”1个项目；

4、教学质量提升类：“学费减免经费”、“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3个项目。

（二）评价目标

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本次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

（一）评价小组深入项目现场，收集及核查与项目实施有

关资料，听取资金使用单位对整体支出情况的介绍，了解资金分配、使用、绩效等具体情况，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

（二）评价小组对相关自评报告及佐证材料进行全面整理汇总，结合座谈会、实地查看项目实施的进度和成效，对项目的设立、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剖析存在问题，提出建议，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三）通过评分方式，对项目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提出相应的建议和意见。

（四）人员及时间安排。

项目内容	成员	分工	工作时间	备注
黔南州财政局 2020 年教育资 金绩效评价	彭佑林	组长	30 天	注册会计师
	李 玲	副组长		多次参与省扶 贫资金绩效评 价、各地州财政 专项资金绩效 评价项目
	王碱碱	组员		
	汤云旭	组员		
	张 博	组员		
	代传海	组员		

三、评价结论

（一）都匀一中 2020 年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39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在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在绩效目标设定、项目自评及项目档案管理、产出时效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

足。

（二）都匀一中 2020 年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3.78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在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绩效目标申报及档案管理制度方面尚存不足。

（三）都匀一中 2020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1.92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在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数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等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在预算执行、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等方面存在不足。

（四）都匀一中教学质量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69.46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合格”。在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效益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在绩效目标设定、预算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等方面存在不足。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部分项目已实施，未设定绩效目标及未对项目进行自评。
2. 部分资金执行率偏低。
3. 部分项目未按规定实施。
4. 项目资料不完整。
5. 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

五、相关建议

1. 建议学校开展绩效培训，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及时跟进项目自评并形成系统规范的绩效自评报告。开展全校相关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人员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及时开展项目自评。

2. 提高资金执行率。都匀一中应加强项目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预算的执行情况的掌控和监督。

3. 针对未按规定实施的项目，学校要加大项目的监控力度，投入必要的时间和精力做好项目中后期的管控工作，定期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开展督查。

4. 建议学校对项目资料及时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形成的必要资料，学校应在项目完成后及时归档。

5. 针对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的情况，建议学校对公共设施类项目应当通过全部验收完成后再移交使用。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 落实问题整改。财政部门应将绩效评价所反映的问题和建议反馈给都匀一中，并督促都匀一中及时整改。

2. 清理结余资金。建议黔南州财政局、黔南州教育局加大对“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和“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资金”等3个项目的专项资金结余资金清理力度，合理调整财政资金安排使用方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加强对结余资金的监督，在预算安排时应考虑预算单位

资金结余情况，对个别确属预算执行进度慢、结余资金量大的项目，应当减少下年预算安排。

目 录

绩效评价报告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评价范围	1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6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6 -
(二) 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方法	6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
三、专项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9 -
(一) 教师能力提升	9 -
(二) 学生补助(资助)	10 -
(三) 基础设施建设	11 -
(四) 教学质量提升	12 -
四、各项目评价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12 -
(一) 教师能力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12 -
(二) 学生补助(资助)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22 -
(三) 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29 -
(四) 教学质量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39 -
五、评价结论	48 -
六、存在的问题	49 -

七、相关建议.....	- 50 -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51 -
一、附件 1《评分表》	- 52 -
二、附件 2《资金来源文件》	- 52 -
三、附件 3《项目支出明细表》	- 52 -
四、附件 4《项目支出汇总表》	- 52 -
五、附件 5《问卷调查汇总表》	- 52 -
六、附件 6《资金问题情况表》	- 52 -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 年度财政教育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财政局（以下简称黔南州财政局）委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贵州分所，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对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以下简称黔南州教育局）管理的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以下简称都匀一中）2020 年实施的教师能力提升项目、学生补助（资助）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教学质量提升项目开展教育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现就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评价范围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学校概况

都匀一中早在 1960 年就被贵州省政府评定为贵州省重点中学，于 2002 年被贵州省教育厅评定为黔南州第一所省级二类示范性普通高中，于 2020 年被贵州省教育厅评定为新评估标准（2018 年颁布）下的第一批省级一类示范性普通高中。新校区占地面积 520 亩，建筑面积 18.45 万平方米，最大容量可容纳 120 个教学班，6000 名在校学生。核定学校教师编制 397 人，在编教职工 382 人。教师队伍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9 人，高级职称 123 人，中级

职称 123 人，初级职称 90 人；共有特级教师 9 人。

都匀一中 2014 年-2020 年连续七年 600 分以上人数占全州 30% 以上。2020 年参加高考学生共 1623 人，一本上线人数 1141 人，一本上线率为 70.3%。二本以上上线人数 1586 人，二本上线率为 97.7%。

2.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及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加强中央、省级和州级下达教育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高部门预算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保障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教育专项资金使用符合勤俭节约、讲究绩效、依法依规的要求，避免教育专项资金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外的其他用途，提高专项资金执行准确性、效益性。

（2）项目概况

2020 年中央、省、州级财政安排教育专项资金支持都匀一中教育事业的发展，主要包括教师能力提升、学生补助（资助）、基础设施建设、教学质量提升四个大类项目专项资金。

①教师能力提升类共涉及“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3 个项目。为发挥名师工作室在黔南州教育教学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保障教师工作的扎实开展，名师工作室教师通过上示范课、开设讲座、培训等方式开展工作，

充分发挥名师工作室的效益；高层次人才补贴宋枝萍和姚孟汝两位老师；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教师发展综合业务系统及高考培训等费用。

②学生补助（资助）类共涉及“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2个项目。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2020年度累计受助2263人次。2020年春季受助学生1097人，其中：609人获得500元/人补助、488人获得1000元/人补助；秋季受助学生1166人，其中：484人获得1000元/人补助、682人获得1100元/人补助。

“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2020年度累计受助908人次，2021年度累计受助983人次，共计受助1891人次。2020年春季受助学生479人，补助标准为500元/人；秋季受助学生422人，补助标准为900元/人；补发精准退三费学生7人，补助标准为1400元/人。2021年春季受助学生983人，其中：144人获得200元/人补助、415人获得500元/人补助、293人获得900元/人补助、131人获得1000元/人补助。

③基础设施建设类为“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资金”1个项目。主要为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绿化工程优化。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包含第二室内体育馆5100平方米砼地坪、沥青基础层施工、橡胶跑道施工、购买55支导光管、购买100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5100平方米悬浮地板、

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等相关建设。

④教学质量提升类共涉及“学费减免经费”、“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3个项目。“学费减免经费”项目2019年秋季学期开始，对普通高中各年级排名前20%的学生免除学费，对排名前21%-40%的学生减免一半学费。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资金尚未使用，且未设立绩效目标。

3. 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25日，除教学质量提升尚有“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子项目外，其他项目均已实施完毕。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教师能力提升绩效目标

教师能力提升类项目中，“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积极打造骨干成员，为骨干成员成长提供平台，开展课堂教学研究，重点围绕高效课堂，创建优质课例。都匀一中计划开设讲座大于10次，上示范课大于20次，培训人数大于300次，于2020年12月底前实施完毕。

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及“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

2. 学生补助（资助）绩效目标

学生补助（资助）类项目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为保证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的顺利开展，落实国家资助政策，解决贫困生生活困难，学生资助中心通过学生自己提出申请以及查询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学生资助管理系对学校学生整体情况全面掌握，计划国家助学金受助人数 1226 人，都匀一中建档利卡、低保、残疾、孤儿享受政策人数比例 100%，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实施完毕。

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

3.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目标

“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顺利完成学校升类复评工作，提高学生对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的使用率，预计完成 5100 平方米砼地坪、沥青基础层施工、橡胶跑道施工、购买 55 支导光管、购买 100 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相关建设，于 2020 年底完成。

4. 教学质量提升绩效目标

教学质量提升项目包括“学费减免经费”、“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3 个项目，其中：

“学费减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为积极为学生减负，为家庭分担经费，降低学校学生的流失率，有利于学校的长远发展，

为都匀一中创建省级一类示范性高中，促进学校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提高，对公办普通高中学业优秀的学生实行学费减免政策，2019年秋季学期开始，对普通高中各年级排名前20%的888个学生免除学费，对排名前21%-40%的878个学生减免一半学费。

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仍未实施且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系全面了解都匀一中2020年度财政教育专项资金的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实现、资金投入和使用等方面情况取得的综合绩效，以便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为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以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二）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

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黔党发〔2019〕29号);

(5)《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6)《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7)《贵州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贵州省省级财政资金审批管理办法(暂行)》(黔府办发〔2012〕34号);

(8)《贵州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黔财预〔2015〕63号);

(9)《贵州省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黔财绩〔2020〕5号);

(10)《贵州省省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实施办法》(黔财绩〔2020〕8号);

(11)《贵州省省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黔财绩〔2020〕10号);

(12)中央、省相关政策规定和财务会计制度;

(13)相关项目绩效目标、资金下拨通知、实施方案、资金及项目管理办法;

(14)预算、决算、评价和验收等报告;

(15)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是对项目情况进行全方面的综合性评价,通过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收集和分析项目绩效信息，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逐项打分和结果评定。评价工作的内容主要为收集项目资料、开展问卷调查和访谈、现场勘察核对；通过对收集资料的整理、检查、核验、计算、比对，对项目相关各方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得到的信息，结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全面的审视和评价。依照评价指标进行考评，测量出考评结果，考评结果分为四个等级。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秀，90-80分以上为良好（含80分），80-60分以上合格（含60分），60分以下为不合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我所组建了评价工作小组，研究相关文件精神，明确评价重点难点、人员分工，拟定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方案和项目调查问卷，对接黔南州财政局，全面掌握资金管理要求，同时征求黔南州财政局和黔南州教育局意见，拟定并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方案和调查问卷。

2. 组织实施

评价小组按照最低评价成本原则，分头分工开展工作：

（1）实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在收集资料的同时，深入项目现场，对资金管理进行核查。听取资金使用单位对整体支出情况的介绍，收集及核查与项目实施有关的材料；了解资金分配、使用、绩效等具体情况；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

(2) 评价小组对相关自评报告及佐证材料进行全面整理汇总，结合座谈会、实地查看项目实施的进度和成效，对项目的设立、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剖析存在问题，提出建议，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3) 在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评分的方式，对项目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提出相应的建议和意见。在评价过程中我们得到了被评价单位的支持和配合。

三、专项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一) 教师能力提升

1. 资金来源

2020年5月18日，《黔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州直院校“名师工作室”补助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137号）下达“名师工作室补助经费”250,800.00元；2020年11月10日，《黔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92号）下达“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13,200.00元；2020年7月10日，《黔南州财政局 黔南州教育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黔南财教〔2020〕29号）下达“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100,000.00元。上述三个资金文件共计下达资金364,000.00元，实际下达364,000.00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教师能力提升支出合计320,197.80元，其中：名师工

作室专项经费支出 219,797.80 元;高层次人才补贴支出 13,200.00 元;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支出 87,200.00 元。

2021 年教师能力提升支出合计 43,802.20 元,其中: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支出 31,002.20 元;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支出 12,800.00 元。

综上,截至评价日,教师能力提升支出总计 364,000.00 元,资金无结余。

支出明细详见附表 3.1。

(二) 学生补助(资助)

1. 资金来源

2020 年 2 月 18 日,《黔南州财政局 黔南州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预算的通知》(黔南财教〔2020〕11 号)下达资金 1,618,000.00 元;2020 年 8 月 28 日,《黔南州财政局 黔南州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黔南财教〔2020〕36 号)下达资金 401,000.00 元;2020 年 4 月 23 日,《黔南州财政局 黔南州教育局关于 2019-2020 学年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第三批)的通知》(黔南财教〔2020〕21 号)下达资金 401,600.00 元;2020 年 4 月 23 日,《黔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黔南财教〔2020〕22 号)下达资金 760,000.00 元。上述四个资金文件共计下达资金 3,180,600.00 元,实际下达

3,180,600.00 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学生补助（资助）支出合计 2,653,400.00 元，其中：国家助学金 2,019,000.00 元，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 634,400.00 元。

2021 年学生补助（资助）支出合计 279,796.24 元，其中：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 279,796.24 元。

综上，截至评价日，学生补助（资助）资金支出总计 2,933,196.24 元，资金结余 247,403.76 元。

支出明细详见附表 3.2。

（三）基础设施建设

1. 资金来源

2020 年 10 月 16 日，《黔南州财政局关于下达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下达资金 2,031,600.00 元，实际下达 2,031,600.00 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合计 990,000.00 元，均用于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

2021 年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合计 351,080.00 元，均用于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

综上，截至评价日，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总计 1,341,080.00 元，资金结余 690,520.00 元。

支出明细详见附表 3.3。

（四）教学质量提升

1. 资金来源

2020 年 12 月 17 日，《黔南州财政局 黔南州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体彩公益金市州销售分点资金的通知》（黔南财综〔2020〕21 号）下达资金 35,200.00 元；2020 年 6 月 1 日，《黔南州教育局关于下达都匀一中提质发展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185 号）下达资金 1,194,300.00 元；2020 年 12 月 15 日，《黔南州财政局 黔南州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支持少数民族地区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黔南财教〔2020〕55 号）下达资金 80,000.00 元。上述三个资金文件共计下达资金 1,309,500.00 元，实际下达 1,309,500.00 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教学质量提升支出合计 1,194,300.00 元，其中：提质发展经费使用 1,194,300.00 元；体彩公益金市州销售分点资金及少数民族地区教育补助经费资金未使用。

综上，截至评价日，教学质量提升支出总计 1,194,300.00 元，资金结余 115,200.00 元。

支出明细详见附表 3.4。

四、各项目评价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一）教师能力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1. “项目决策”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7.67 分，

得分率 51.13%。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2) 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3)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1.33 分。根据“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关联性较强, 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截至评价日, 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 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该指标加权扣 2.67 分。

(4)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1 分。根据“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截至评价日, 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 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该指标加权扣 2 分。

(5)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67 分。根据“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名师工作室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 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指标加权扣 1.33 分。

(6)资金投入-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67 分。根据“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 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指标加权扣 1.33 分。

2.“项目过程”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19.84 分,得分率 79.36%。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都匀一中实际到位名师工作室补助经费 250,800.00 元、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 13,200.00 元、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364,000.00 元,预算安排资金 364,000.00 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
截至评价日,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364,000.00 元, 实际到位资金 364,000.00 元, 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 都匀一中建立了相关项目台账, 且台账数据准确。

(4) 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4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支出情况。

(5) 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存货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支出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规定》、《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岗位轮岗制度实施办法》、《都匀一中公务车辆管理规定(试行)》、《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都匀一中综合档案室档案管理制度》,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6) 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3.5

分。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2020年8月27日，黔南州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审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0号）及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实施方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1号）文件，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自评表及自评报告，扣0.5分。

（7）组织实施-项目自评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1.67分。都匀一中提供了《都匀一中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及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评价结果。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自评表，该指标加权扣3.33分。

（8）组织实施-项目资料完整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0.67分。截止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自评表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0.67分，扣1.33分。

3. “项目产出”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00 分，得分率 88.10%。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数量-开设讲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项目申报表》，计划开设讲座次数大于等于 10 次，2020 年度实际开设讲座 12 次，已达到绩效目标。

（2）产出数量-上示范课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项目申报表》，计划上示范课次数大于等于 20 次，2020 年度实际上示范课 20 次，已达到绩效目标。

（3）产出数量-培训人数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项目申报表》，计划培训人数大于等于 300 人，2020 年度实际培训人数 300 人，已达到绩效目标。

（4）产出数量-工作室个数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根据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黔财教〔2018〕103 号）文件，都匀一中曾红、李明健、柏章发、石琪英四位名师获得该项资金。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名师工作室工作简报及内容、实际访谈名师、现场查看名师工作室，本文件资金实际支付给了文件所述 4 个名师工作室，指标得分 $= (4 / 4) \times 100 \% \times 1.5 = 1.5$ 分。

（5）产出质量-让教师能够自我专业化发展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名师工作室工作简报及内容、

实际访谈名师，培训合格人数 300 人次与计划数相符。

(6) 产出质量-示范点验收通过率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资料，名师工作室共有 4 个，已通过验收。

(7) 产出时效-完成时效指标分值 7.5 分，评价得分 6.5 分。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项目已实施完成，该项目完成及时率= $12/12=100\%$ ，该项目指标得分= $2.5 \times 100\%=2.5$ 分；根据“名师工作室”项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0 年底前，实际完成时间 2021 年 6 月，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6 个月，扣 1 分，指标得分 1.5 分；“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项目资金于 2020 年 7 月下达，并于 2021 年 4 月使用完毕，实际完成时间未超过 1 年，指标得分 2.5 分。该指标得分= $2.5+1.5+2.5=6.5$ 分，扣 1 分。

(8) 产出成本-省级名师工作室建设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计划成本 100,000.00 元，实际成本 100,000.00 元，未超过计划成本。

(9) 产出成本-省级名师工作室专项补助资金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计划成本 48,000.00 元，实际成本 48,000.00 元，未超过计划成本。

(10) 产出成本-培训讲座听课评课等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

得分 2.5 分。计划成本 102,800.00 元，实际成本 102,800.00 元，未超过计划成本。

4. “项目效益”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88 分，得分率 99.60%。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效益-提升教学质量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教师给学生上课基本制度落实且执行较好；该学校具有正高级职称 9 人，高级职称 123 人，中级职称 123 人，初级职称 90 人，特级教师 9 人，在编教职工 382 人，具有中级、高级、特级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123+123+9) / 382 = 66.75\% > 50\%$ ，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推进师德师风建设，2020 年教职工师德师风考核均合格。

(2) 可持续影响-黔南州教育教学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根据评价小组对学校学生、老师进行调查问卷及访谈，项目的实施提升了黔南州新课程改革的进程，学生、教师满意度较高。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教师对项目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88 分。问卷调查设计满意度共 10 项，分值设置分别为 (A 为 10 分，B 为 7.5 分，C 为 5 分，D 为 2.5 分)，问卷调查总分为 100 分。问卷调查发放 6 份，收回 6 份，有效问卷 6 份，经评价小组统计，指标得分 = $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 = 5 \times 585 / 100 \times 6 \times$

100%=4.88 分，扣 0.12 分。

(4) 服务对象满意度-学校对项目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通过项目现场工作，总体学校对项目实施完整，提升了黔南州教师专业化的水平，具有正面影响，即该指标得满分。

综上所述，“都匀一中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6.39 分，得分率 86.39%，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项目立项（A1）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2
	绩效目标（A2）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1.33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1
	资金投入（A3）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0.67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0.67
小计			15	7.67
项目过程（B）	资金管理（B1）	资金到位率（B11）	3	3
		预算执行率（B12）	3	3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4
	组织实施（B2）	管理制度健全性（B21）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B22）	4	3.5
		项目自评（B23）	5	1.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资料完整性 (B24)	2	0.67
小计			25	19.84
项目产出 (C)	产出数量 (C1)	开设讲座 (C11)	2	2
		上示范课 (C12)	2	2
		培训人数 (C13)	2	2
		工作室个数 (C14)	1.5	1.5
	产出质量 (C2)	让教师能够自我专业化发展 (C21)	4	4
		示范点验收通过率 (C22)	3.5	3.5
	产出时效 (C3)	完成时效 (C31)	7.5	6.5
	产出成本 (C4)	省级名师工作室建设 (C41)	2.5	2.5
		省级名师工作室专项补助资金 (C42)	2.5	2.5
		培训讲座听课评课等 (C43)	2.5	2.5
小计			30	29.00
项目效益 (D)	社会效益 (D1)	提升教学质量 (D11)	10	10
	可持续影响 (D2)	黔南州教育教学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 (D21)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D3)	教师对项目满意度 (D31)	5	4.88
学校对项目满意度 (D32)		5	5	
小计			30	29.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合计			100	86.39

（二）学生补助（资助）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1. “项目决策”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1.50 分，得分率 76.67%。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2）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3）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关联性较强，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 2 分，扣 2 分。

（4）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5 分。根据“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截至评价日，

评价组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 1.5 分，扣 1.5 分。

(5) 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提及 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都匀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6) 资金投入-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提及 2020 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学生国家助学金名单、精准扶贫名单，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

2. “项目过程”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3.27 分。得分率 93.08%。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提及相关资金文件，实际到位资金为 3,180,600.00 元，预算资金 3,180,600.00 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77 分。截至评价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933,196.24 元，预算执行率 $=2,933,196.24 / 3,180,600.00 \times 100\% = 92.22\%$ ，指标得分 $=3 \times 92.22\% = 2.77$ 分，扣 0.23 分。

(3) 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都匀一

中建立了相关项目台账，且台账数据准确。

（4）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支出情况。

（5）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存货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支出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规定》、《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岗位轮岗制度实施办法》、《都匀一中公务用车管理规定（试行）》、《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都匀一中综合档案室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6）组织实施-项目资料完整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截止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自评表，指标得分 1 分，扣 1 分。

（7）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5 分。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2020 年 8 月 27 日，黔南州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审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0 号）及关于印

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1号）文件，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自评表，扣0.5分。

（8）组织实施-项目自评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都匀一中提供了《都匀一中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及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评价结果。

3. “项目产出”项目评价指标分值40分，评价得分40分，得分率100%。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数量-精准扶贫受助人数量指标分值7.5分，评价得分7.5分。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受助人数量春季与秋季合计应发1891人，实际发放1891人。

（2）产出数量-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指标分值7.5分，评价得分7.5分。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春季与秋季合计应发2263人，实际发放2263人。

（3）产出质量-精准扶贫受助比例指标分值7.5分，评价得分7.5分。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受助人数量春季与秋季合计应发1891人，实际发放1891人，指标得分= $1891/1891 \times 7.5=7.5$ 分。

（4）产出质量-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比例指标分值7.5分，

评价得分 7.5 分。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春季与秋季合计应发 2263 人，实际发放 2263 人，指标得分= $2263/2263 \times 7.5=7.5$ 分。

(5) 产出时效-完成时效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规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放完毕，实际发放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发放完毕。

(6) 产出成本-成本控制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截止评价日，实际成本 2,933,196.24 元，计划成本 3,180,600.00 元，实际成本未超预算。

4. “效益指标”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01 分，得分率 95.05%。具体如下：

(1) 社会效益-减轻学生经济压力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经现场查阅都匀一中学校资助中心提供学生花名册、学校公示名单及现场问卷调查，学生对该项目的满意度较高，且学费减免和助学金资助，符合条件的全部学生获得资助，具有正面影响。

(2) 满意度指标-教师、学生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15 分，扣 0.85 分。问卷调查涉及满意度共 10 项，分值设置分别为（A 为 10、B 为 7.5 分、C 为 5 分、D 为 2.5 分），问卷调查总分为 100 分。问卷调查发放 50 份，收回 50 份，有效问卷 50 份，经评价小组统计，指标得分= $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5 \times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5 \times 4155 / (100 \times$

50) × 100% = 4.15 分，扣 0.85 分。

(3) 满意度指标-学校满意度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经现场询问都匀一中老师学生，老师与家长建立有相关微信群，
家长与老师的沟通有效既反馈机制有效。

(4) 满意度指标-家长满意度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86 分，扣 0.14。问卷调查涉及满意度共 10 项，分值设置分别（A 为 10 分、B 为 7.5 分、C 为 5 分、D 为 2.5 分），问卷调查总分为 100 分。问卷调查发放 33 份，收回 33 份，有效问卷 33 份，经评价小组统计，指标得分 = 2 × 平均满意度 = 2 × (Σ 问卷调查得分) / (问卷调查总分 × 问卷调查数量) × 100% = 2 × 3065 / (100 × 33) × 100% = 1.86 分，扣 0.14 分。

综上所述，“都匀一中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3.78 分，得分率 93.78%，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三)	项目立项(A1)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2
	绩效目标(A2)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2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1.5
	资金投入(A3)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小计			15	11.50
项目过程（B）	资金管理（B1）	资金到位率（B11）	3	3
		预算执行率（B12）	3	2.77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4
	组织实施（B2）	管理制度健全性（B21）	2	2
		项目资料完整性（B22）	2	1
		制度执行有效性（B23）	4	3.5
		项目自评（B24）	5	5
小计			25	23.27
项目产出（C）	产出数量（C1）	精准扶贫受助人数量（C11）	7.5	7.5
		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C12）	7.5	7.5
	产出质量（C2）	精准扶贫受助学生比例（C21）	7.5	7.5
		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比例（C22）	7.5	7.5
	产出时效（C3）	完成时效（C31）	5	5
	产出成本（C4）	成本控制率（C41）	5	5
小计			40	40
效益指标（D）	社会效益（D1）	减轻学生经济压力（D11）	10	10
	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满意度（D21）	5	4.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D2)	学校满意度 (D22)	3	3
		家长满意度 (D23)	2	1.86
小计			20	19.01
合计			100	93.78

(三) 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1. “项目决策”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如下：

(1) 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黔南州十四届人民政府第 58 次常务会议（黔南府常议〔2019〕13 号）同意补助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查升类经费，项目按照常务会议决策机制立项，立项依据充分。

(2) 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依据黔南州十四届人民政府第 58 次常务会议（黔南府常议〔2019〕13 号）、《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项目按照上述文件申请，项目的申请、审批有规范的程序，符合正常申请流程。

(3)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5）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依据黔南州十四届人民政府第 58 次常务会议（黔南府常议〔2019〕13 号）、《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方案经过专家评审论证通过，预算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资金投入-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依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实际相适应。

2. “项目过程”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0.27 分，得分率 81.08%，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031,600.00 元, 预算资金 2,031,600.00 元, 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1.98 分。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实际支出 1,341,080.00 元, 预算执行率 = $(1,341,080.00 / 2,031,600.00) \times 100\% = 66.01\%$; 指标得分 = $3 \times 66.01\% = 1.98$ 分, 扣 1.02 分。

(3) 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性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 都匀一中建立了相关项目台账, 且台账数据准确。

(4) 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4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支出情况。

(5) 计划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存货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支出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规定》、《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岗位轮岗制度实施办法》、《都匀一中

公务车辆管理规定（试行）》、《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都匀一中综合档案室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6）计划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29 分。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截止评价日，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评价小组获得了《都匀一中第二室内体育馆室内外收尾工程建设项目合同》，该合同未附《施工工程中标清单》，评价小组未能核实该合同是否为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 5100 平方米砼地坪、沥青基础层施工、橡胶跑道施工、购买 55 支导光管、购买 100 只照明灯及吊顶安装、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项目合同资料，扣 1.71 分。

（7）计划管理-项目自评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都匀一中提供了《都匀一中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及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评价结果。

（8）计划管理-项目资料完整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0 分。截止评价日，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但评价小组未能获取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 5100 平方米砼地坪、沥青基础层施工、橡

胶跑道施工、购买 55 支导光管、购买 100 只照明灯及吊顶安装 5 个项目的竣工报告、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资料，指标扣 2 分。

3. “项目产出”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19.29 分，得分率 64.30%，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数量-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 5100 平方米砼地坪）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并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2) 产出数量-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沥青基础层施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3) 产出数量-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橡胶跑道施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4) 产出数量-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 55 支导光管）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5) 产出数量-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 100 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

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6) 产出数量-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7) 产出数量-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该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并现场查看拍照取样，该项目已完工，产出数量达标。

(8) 产出质量-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2.29 分。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自评表》、竣工报告，共 7 个项目，其中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 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 2 个项目竣工验收且验收合格，缺少 5 个项目的竣工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 $(2 / 7) \times 100\% = 28.57\%$ ，指标得分= $8 \times 28.57\% = 2.29$ 分，扣 5.71 分。

(9) 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 号）附件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表中时限指标值为 2020 年底前，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0 年底。

(10) 产出成本-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

土建收尾工程含 5100 平方米砼地坪）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 1 分。

（11）产出成本-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沥青基础层施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 1 分。

（12）产出成本-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橡胶跑道施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 1 分。

（13）产出成本-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 55 支导光管尾款）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 1 分。

（14）产出成本-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 100 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尾款）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该项目已

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 1 分。

(15) 产出成本-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 (5100 平方米悬浮地板)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计划成本 990,000.00 元，根据 2020 年及 2021 年支付凭证及附件，都匀一中共支付 990,000.00 元，未超过计划成本。

(16) 产出成本-绿化工程优化 (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 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计划成本 351,080.00 元，根据 2020 年及 2021 年支付凭证及附件，都匀一中共支付 351,080.00 元，未超过计划成本。

4. “项目效益”项目评价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36 分，得分率 91.20%。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效益-学校培养人才的数量与质量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根据都匀一中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的《校报》，结合现场调研的情况，学校招生人数增加，学校升学率达到 97% 左右。

(2) 服务对象满意度-学生对项目满意度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36 分。问卷调查涉及满意度共 10 项，分值设置分别为 (A 为 10 分、B 为 7.5 分、C 为 5 分、D 为 2.5 分)，故问卷调查总分为 100 分。问卷调查发放 30 份，收回 30 份，有效问卷 30 份，经评价小组统计，本指标得分 = $1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 15 \times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 = 15 \times 2472.5 /$

$(100 \times 30) \times 100\% = 12.36$ 分，扣 2.64 分。

综上所述，“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1.92 分，得分率 81.92%，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项目立项（A1）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2
	绩效目标（A2）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3
	资金投入（A3）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2
小计			15	15
项目过程（B）	资金管理（B1）	资金到位率（B11）	3	3
		预算执行率（B12）	3	1.98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4
	计划管理（B2）	管理制度健全性（B21）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B22）	4	2.29
		项目自评（B23）	5	5
		项目资料完整性（B24）	2	0
小计			25	20.2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产出(C)	产出数量(C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5100平方米砼地坪)(C11)	1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沥青基础层施工)(C12)	1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橡胶跑道施工)(C13)	1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55支导光管尾款)(C14)	1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100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尾款)(C15)	1	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5100平方米悬浮地板)(C16)	1	1
		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C17)	1	1
	产出质量(C2)	项目验收合格率(C21)	8	2.29
	产出时效(C3)	完成及时性(C31)	8	8
	产出成本(C4)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5100平方米砼地坪)(C41)	1	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沥青基础层施工)(C42)	1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橡胶跑道施工) (C43)	1	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 55 支导光 管尾款) (C44)	1	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 (购买 100 支照 明灯及吊顶安装尾款) (C45)	1	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 (5100 平方米悬 浮地板) (C46)	1	1
		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C47)	1	1
		小计		30
项目效益(D)	社会效益(D1)	学校培养人才的数量与质量(D11)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D2)	学生对项目满意度(D21)	15	12.36
小计			30	27.36
合计			100	81.92

(四) 教学质量提升指标综合评价及说明

1. “项目决策”项目评价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0.33分,得分率68.87%。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都匀一中关于申请财政拨付经费的报

告》（校呈〔2020〕49号）、学生提质发展名单、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2）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都匀一中关于申请财政拨付经费的报告》（校呈〔2020〕49号）、学生提质发展名单、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且审批文件和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

（3）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1.33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学费减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学费减免经费”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且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得分1.33分，扣2.67分。

（4）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1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学费减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且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得分1分，扣2分。

（5）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财政资金下达后，都匀一中根据中共黔南州委 黔南州人民政

府关于印发《黔南州推进教育现代化加快建设特色教育强州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黔南党发〔2019〕7号）、《关于理顺都匀一中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那学费标准的批复》、校呈〔2020〕49号及都匀一中各年级排名在前20%、21%-40%的名单测算年度资金需求，资金的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6）资金投入-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根据上述提及的都匀一中所提供的相关资料，预算资金分配的依据充分，资金分配的额度合理。

2. “项目过程”项目评价指标分值25分，评价得分19.58分，得分率78.32%。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都匀一中实际到位“学费减免经费”1,194,300.00元、“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专项资金35,200.00元、“交响乐队建设”专项资金80,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1,309,500.00元，预算资金1,309,5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74分。“学费减免经费”项目实际支出1,194,300.00元，预算执行率 $=1,194,300.00 / (1,194,300.00 + 80,000.00 + 35,200.00) \times 100\% = 91.20\%$ ，指标得分 $=3 \times \text{预算执行率} = 2.74$ 分，扣0.26分。

（3）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都匀一中建

立了项目台账，项目台账数据准确。

（4）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 2020 年、2021 年财务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支出情况。

（5）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存货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支出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规定》、《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岗位轮岗制度实施办法》、《都匀一中公务车辆管理规定（试行）》、《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都匀一中综合档案室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6）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5 分。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2020 年 8 月 27 日，黔南州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审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0 号）及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实施方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1 号），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

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资金已于2020年12月下达并实际发放，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扣0.5分。

(7) 组织实施-项目自评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1.67分。都匀一中提供了“学费减免经费”《都匀一中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及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评价结果。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指标得分1.67分，扣3.33分。

(8) 组织实施-项目资料完整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0.67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0.67分，扣1.33分。

3. “项目产出”项目评价指标分值29分，评价得分10.99分，得分率37.90%。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数量-奖学金获得人数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提质发展名单，计划应获得“减免学费”在各年级排名前20%的学生为888人、在各年级排名前21-40%的学生为878人，实际减免学费在各年级排名前20%的学生为888人、在各年级排名前21-40%的学生为878人，指标得分= $(888+878) / (888+878) \times 3=3$ 分。

(2) 产出数量-足球冬训参加人数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0 分。“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未实施, 指标得分 0 分, 扣 2 分。

(3) 产出数量-教学乐队参加人数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0 分。“交响乐队建设”项目未实施, 指标得分 0 分, 扣 2 分。

(4) 产出质量-奖励和资助对象准确率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根据都匀一中教务处所提供的各年级前 20%和 21%-40%排名的名单及都匀一中提质发展名单。都匀一中各年级排名前 20%的学生一共有 973 人, 应减免学费金额 875,700.00 元, 其中有精准扶贫户 85 名, 除已减免 76,500.00 元外, 实际申请减免学费金额 799,200.00 元; 各年级排名前 21%-40%的学生一共有 973 人, 应减免 437,850.00 元, 其中有精准扶贫户 95 名, 除已减免 42,750.00 元外, 实际申请减免学费金额 395,100.00 元, 未发现奖励和资助对象不准确。

(5) 产出质量-足球冬训培训合格率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0 分。“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未实施, 指标得分 0 分, 扣 2 分。

(6) 产出质量-交响乐队培训合格率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0 分。“交响乐队建设”项目未实施, 指标得分 0 分, 扣 2 分。

(7) 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7 分, 指标得分 2.33 分。“学费减免经费”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底前使用完毕, 实际完成时间 2020 年 9 月 8 日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指标得分

2.33分；“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和“交响乐队建设”项目未实施，该指标加权扣4.67分。

(8)产出成本-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2.66分，扣5.34分。都匀一中“学费减免经费”项目计划成本1,194,300.00元，实际支出成本1,194,300.00元，未超过计划成本，指标得分2.66分；“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专项资金计划成本35,200.00元，实际支出成本0元，项目未实际实施，扣2.67分；“交响乐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计划成本80,000.00元，实际支出成本0元，项目未实际实施，扣2.67分，该指标加权扣5.34分。

4.“项目效益”项目评价指标分值31分，评价得分28.56分，得分率93.87%。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效果-教师队伍素质指标分值13分，评价得分13分。教师给学生上课基本制度落实且执行较好；该学校具有正高级职称9人，高级职称123人，中级职称123人，初级职称90人，特级教师9人，在编教职工382人，具有中级、高级、特级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123+123+9) / 382 = 66.75\% > 50\%$ ，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推进师德师风建设，2020年教职工师德师风考核均合格。

(2)项目效果-学生对项目的满意度指标分值9分，评价得分7.61分。问卷调查设计满意度共10项，分值设置分别为(A为10分，B为7.5分，C为5分，D为2.5分，△选项得10分，○

选项得 2.5 分)，问卷调查总分为 100 分。问卷调查发放 30 份，收回 30 份，有效问卷 30 份，经评价小组统计，指标得分=9×平均满意度=(Σ 问卷调查得分)/(问卷调查总分×问卷调查数量)×100% =9×2535/100×30×100%=7.61 分，扣 1.39 分。

(3) 项目效果-教师对项目满意度，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7.95 分。问卷调查设计满意度共 10 项，分值设置分别为(A 为 10 分，B 为 7.5 分，C 为 5 分，D 为 2.5 分，△选项得 10 分，○选项得 2.5 分)，问卷调查总分为 100 分。问卷调查发放 30 份，收回 22 份，有效问卷 22 份，经评价小组统计，指标得分=9×平均满意度=(Σ 问卷调查得分)/(问卷调查总分×问卷调查数量)×100% =9×1942.5/100×22×100%=7.95 分，扣 1.05 分。

综上所述，“都匀一中教学能力提升”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69.46 分，得分率 69.46%，绩效评价等级为“合格”。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项目立项（A1）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2
	绩效目标（A2）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1.33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1
	资金投入（A3）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2
小计			15	10.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过程（B）	资金管理（B1）	资金到位率（B11）	3	3
		预算执行率（B12）	3	2.74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4
	计划管理（B2）	管理制度健全性（B21）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B22）	4	3.5
		项目自评（B23）	5	1.67
		项目资料完整性（B24）	2	0.67
小计		25	19.58	
项目产出（C）	产出数量（C1）	奖学金获得人数（C11）	3	3
		足球冬训参加人数（C12）	2	0
		交响乐队参加人数（C13）	2	0
	产出质量（C2）	奖励和资助对象准确率（C21）	3	3
		足球冬训培训合格率（C22）	2	0
		交响乐队培训合格率（C23）	2	0
	产出时效（C3）	完成及时性（C31）	7	2.33
	产出成本（C4）	成本节约率（C41）	8	2.66
小计		29	10.99	
项目效益（D）	项目效果（D1）	教师队伍素质（D11）	13	13
		学生对项目满意度（D12）	9	7.6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教师对项目满意度 (D13)	9	7.95
小计			31	28.56
合计			100	69.46

五、评价结论

(一)都匀一中 2020 年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39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在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在绩效目标设定、项目自评及项目档案管理、产出时效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

(二)都匀一中 2020 年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3.78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在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绩效目标申报及档案管理制度方面尚存不足。

(三)都匀一中 2020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1.92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在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数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等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在预算执行、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等方面存在不足。

（四）都匀一中教学质量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69.46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合格”。在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效益方面，基本符合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的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在绩效目标设定、预算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等方面存在不足。

六、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已实施，未设定绩效目标及未对项目进行自评。如：“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补助经费”、“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3 个项目已实施，评价小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补助经费”2 个项目已实施，未对项目进行自评。

（二）部分资金执行率偏低。由于前期工作的项目资料准备不充分，部分资金执行率进度较慢。如：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资金项目”专项资金 2,031,600.00 元，计划于 2020 年底完成，2020 年度实际执行 990,000.00 元，执行率为 48.73%；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度执行 350,800.00 元，累计执行 1,340,800.00 元，执行率为 66.01%。

（三）部分项目未按规定实施。“男子甲组足球冬训”和“交响乐队建设”项目资金于 2020 年 10 月下达，截至评价日，2 个项目仍未实施。

（四）项目资料不完整。“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3个项目已实施。截至评价日，评价小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校建设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及“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但评价小组未能获取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5100平方米砼地坪、沥青基础层施工、橡胶跑道施工、购买55支导光管、购买100只照明灯及吊顶安装5个项目的竣工报告、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资料。

（五）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通过现场勘验以及查阅相关资料，示范性高中复评升类评估前学校建设项目2020年12月31日已完工。截至评价日，未完成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5100平方米砼地坪、沥青基础层施工、橡胶跑道施工、购买55支导光管、购买100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的竣工验收，即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

七、相关建议

1. 建议学校开展绩效培训，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开展对全校相关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人员对绩效管理的认识。

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梳理项目组织开展情况、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实施成效，规范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并在规定时间将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资料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2. 提高资金执行率。都匀一中应加强项目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预算的执行情况的掌控和监督。

3. 学校要加大项目的监控力度，投入必要的时间和精力做好项目中后期的管控工作，定期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开展督查，对未按计划实施的项目，可采取收回资金、责令整改的方式，建立覆盖项目立项、实施、验收、资料收集、档案管理全过程标准化管理流程。

4. 建议学校对项目资料及时归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形成的必要资料，学校应在项目完成后及时归档。

5. 针对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完成全部验收的情况，建议学校对公共设施类项目应当通过全部验收完成后再移交使用。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 落实问题整改。财政部门应将绩效评价所反映的问题和建议反馈给都匀一中，并督促都匀一中及时整改。

2. 清理结余资金。建议黔南州财政局、黔南州教育局加大对“男子甲组足球冬训”和“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的专项资金结余资金清理力度，合理调整财政资金安排使用方向，优化财政资

源配置。加强对结余资金的监督，在预算安排时应考虑预算单位资金结余情况，对个别确属预算执行进度慢、结余资金量大的项目，应当减少下年预算安排。

附件：

- 一、附件 1 《评分表》
- 二、附件 2 《资金来源文件》
- 三、附件 3 《项目支出明细表》
- 四、附件 4 《项目支出汇总表》
- 五、附件 5 《问卷调查汇总表》
- 六、附件 6 《资金问题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彭佑林



2022 年 5 月 25 日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15	项目立项（A1）	4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项目立项是否合法合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教育发展规划等；（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重复项目。（0.5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项目管理制、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申报材料是否完整、符合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1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项目管理制、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00
		绩效目标（A2）	7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与项目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1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关联性较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指标扣权扣2.67分。	1.33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指标扣权扣2分。	1.00
		资金投入（A3）	4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项目管理制、教师工作室内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指标扣权扣1.33分。	0.67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项目管理制、教师工作室内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指标扣权扣1.33分。	0.67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工程（B）	25	资金管理（B1）	12	资金到位率（B11）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3×资金到位率	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都匀一中实际到位名师工作室补助经费250,800.00元、高层次人才津贴费13,200.00元、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364,000.00元，预算安排资金364,0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	3.00
				预算执行率（B12）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得分=3×预算执行率	截至评价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364,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364,000.00元，预算执行率100%。	3.00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项目资金是否对专项核算，用以反映会计核算设置规范情况。	①建立了项目台账；（1分） ②项目台账数据准确。（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都匀一中建立了相关项目台账，且台账数据准确。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支出情况。	4.00
				管理制度健全性（B21）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规范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接待管理制度》、《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岗位轮岗制度实施办法》、《都匀一中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试行）》、《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都匀一中综合档案室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2.00
		组织实施（B2）	13	制度执行有效性（B22）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8月27日，黔南州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审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0号）及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方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1号）文件，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自评表及自评报告，扣0.5分。	3.50

附件1.1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产出数量 (C1)	7.5	项目自评 (B23)	5	主要反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对该项目进行自评管理。	①项目单位对项目自评并提供自评报告；(1分) ②有评价指标和标准；(1分) ③有评价过程资料；(1分) ④自评报告内容符合要求；(1分) ⑤有完整的评价结果。(1分)	都匀一中提供了《都匀一中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且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评价结果。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教师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自评表，该指标加权扣1.33分。	1.67
				项目资料完整性 (B24)	2	评价单位是否规范档案管理，反映实施单位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对项目各类资料的管理情况。	①项目管理过程中必要的痕迹资料完整齐全（前期、过程、验收），资料保存妥当，得1分； ②项目资料归档及时，得1分。	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高层次人才人才补贴经费”、“省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建设补助经费”2个项目自评表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0.67分，扣1.33分。	0.67
				开设讲座 (C11)	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指标得分 = 2 × 实际完成率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项目申报表》，计划开设讲座次数大于10次，2020年度实际开设讲座12次，已达到绩效目标。	2.00
				上示范课 (C12)	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指标得分 = 2 × 实际完成率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项目申报表》，计划上示范课次数大于20次，2020年度实际示范课20次，已达到绩效目标。	2.00
				培训人数 (C13)	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指标得分 = 2 × 实际完成率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项目申报表》，计划培训人数大于300人，2020年度实际培训人数300人，已达到绩效目标。	2.00
				工作室个数 (C14)	1.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指标得分 = 1.5 × 实际完成率	根据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黔财教〔2018〕103号）文件，都匀一中曾红、李明健、柏章发、石瑛英四位名师获得该专项资金。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名师工作室工作简报及内容、实际访谈名师、实地查看名师工作室，本文名师工作室实际支付了文件所述4个名师工作室，指标得分 = (4 / 4) × 100% × 1.5 = 1.5分。	1.50

附件 1.1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产出 (C)	30	产出质量 (C2)	7.5	让教师能够当 我专业化发展 (C21)	4	主要反映项目培训达到的质量效果。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人数 / 培训计划总人数) × 100%。 指标得分=4×培训合格率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名师工作室工 作简报及内容、实际访该名师、培 训合格人数300人次与计划数相符。	4.00
				示范点验收通 过率 (C22)	3.5	主要反映项目是否达到的质量效果。	验收通过率=项目验收通过数/项目总数×100% 指标得分=3.5×验收通过率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资料, 名师工 作室共有4个, 已通过验收。	3.50
		产出时效 (C3)	7.5	完成时效 (C31)	7.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用以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 × 100%。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指标得分=7.5×完成及时率 指标得分: 实际完成时间超过3个月扣0.5分, 超过6个月扣1分, 超过一年下得分。	截至2020年12月底, 高层次人才补 贴经费”项目已实施完成, 该项目指 标得分=12/12=100%, 该项目指 标得分=2.5×100%=2.5分; 根据“ 名师工作室”项目《项目绩效目标 申报表》, 该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0年底前, 实际完成时间2021年6 月, 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 间6个月, 1.5分; “省级中小学 (幼儿园) 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基地 校建设补助经费”项目资金于2020 年7月下达, 并于2021年4月使用完 毕, 实际完成时间未超过1年, 指标 得分2.5分。该指标得分 =2.5+2.19+2.5=7.19分, 扣0.31分	6.50
				省校名师工作 室建设 (C11)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 本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任务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 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 (含) 内得满分, 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 超过预算按: 指标得分= (实际成本-计划成 本) / 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计划成本100,000.00元, 实际成本 100,000.00元, 未超过计划成本。	2.50
		产出成本 (C4)	7.5	省校名师工作 室专项补助资 金 (C12)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 本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任务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 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 (含) 内得满分, 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 超过预算按: 指标得分= (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 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计划成本48,000.00元, 实际成本 48,000.00元, 未超过计划成本。	2.50
				培训讲座听课 评课程等 (C13)	2.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 本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任务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 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 (含) 内得满分, 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 超过预算按: 指标得分= (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 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计划成本102,800.00元, 实际成本 102,800.00元, 未超过计划成本。	2.50

附件 1.1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效益 (D)	30	社会效益 (D1)	10	提升教学质量 (D11)	10	提升黔南州教师专业化水平	①落实教师给生上课基本制度且执行较好得 2 分。 ②具有中高级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geq 50\%$ 得 2 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师德师风建设成效显著得 2 分，每发现一例负面清单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④提升黔南州教师专业化水平得 2 分。 ⑤是否均对成员成长提供平台，提高教师的课堂效率得 2 分。	教师给生上课基本制度落实且执行较好；该学校具有正高级职称 123 人，高级职称 123 人，中级职称 9 人，初级职称 90 人，特级教师 9 人，在编教职工 382 人，具有中级、高级、特级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123+123+9)/382=66.75\% > 50\%$ ，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推进师德师风建设，2020 年教职工师德师风考核均合格。	10.00
		可持续性影响 (D2)	10	黔南州教育教學示范、引領、辐射、带动作用 (D21)	10	推动黔南州新课程改革的进程。	是否开展课程教学研究，提高了教师工作效率，创建优质课例，并为骨干成员成长提供平台，显著提升显著得 10 分；有所提升得 8 分；没有提升得 0 分。	根据评价小组对学校学生、老师进行调查问卷及访谈，项目的实施提升了黔南州新课程改革的进程，学生、教师满意度较高。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D3)	5	教师对项目满意度 (D31)	5	提升黔南州教师专业化水平满意度。	$\text{问卷调查, 平均满意度} =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 项目得分 = $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根据现场问卷调查及实际访谈，项目得分 = $5 \times 585.600 \times 100\% = 4.88$ 分。	4.88
总分	100				100			通过项目现场工作，总体学校对项目实施完整，提升了黔南州教师专业化的水平，具有正面影响，没有提升得 0 分。指标得满分。	86.39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项目立项（A1）	4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1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根据“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匹配性较强，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截至评价日，评价结果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2分，扣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根据“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截至评价日，评价结果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1.5分，扣1.5分。	
	资金投入（A3）	4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提及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都统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提及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学生国家助学金名单、精准扶贫名单，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	
			资金到位率（B11）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执行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3×资金到位率	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提及及相关资金文件，实际到位资金为3,180,600.00元，预算资金3,180,6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	
			预算执行率（B12）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得分=3×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2020年实际下达资金3,180,600.00元，截止评价之日，实际使用资金2,433,196.24元，预算执行率=2,433,196.24/3,180,600.00×100%=92.22%，指标得分=3×92.22%=2.77分，扣0.23分。	
	会计核算（B1）	12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项目资金是否进行专项核算，用以反映会计核算设置规范情况	①是否建立了项目台账；（1分） ②项目台账数据准确。（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都匀一中建立了相关项目台账，且台账数据准确。	2.77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过程（B）	25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1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4.00
			管理制度健全性（B21）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支出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用车接待管理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核算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制度》、《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管理制度（试行）》、《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都匀一中综合预算案室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2.00
			项目资料完整性（B22）	2	评价单位是否规范档案管理工作，反映实施单位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对项目各类资料的管理情况。	①项目管理过程中必要的痕迹资料完整齐全（前期、过程、验收），资料保存妥当，得1分； ②项目资料归档及时，得1分。	截止评价日，评价单位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自评表，指标得分1分，扣1分。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B23）	1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8月27日，黔南州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审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0号）及关于印发《黔南州州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黔南财办〔2020〕51号）文件，但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自评表，扣0.5分。	3.50
			项目自评（B24）	5	主要反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对该项目进行自我评价管理	①项目单位对项目自评并提供自评报告；（1分） ②有评价标准和标准；（1分） ③有评价过程资料；（1分） ④自评报告内容符合要求；（1分） ⑤有完整的评价结果。（1分）	都匀一中提供了《都匀一中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及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填写完整的评价结果。	5.00
项目产出（C）	15	15	精准扶贫受助人数量（C11）	7.5	精准扶贫受助人数量	①精准扶贫补助政策落实率为100%，得7.5分，每发现一例未落实扣0.5分，扣完为止。	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受助人数量与秋季合计应发1891人，实际发放1891人。	7.50
			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量（C12）	7.5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①国家助学金补助政策落实率为100%，得7.5分，每发现一例未落实扣0.5分，扣完为止。	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春季与秋季合计应发2263人，实际发放2263人。	7.50
			精准扶贫受助学生比例（C21）	7.5	精准扶贫受助人数量占应受助学生数的比例	项目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应完成量×分值	教育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受助人数量与秋季合计应发1891人，实际发放1891人，指标得分=1891/1891×7.5=7.5分。	7.50
			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比例（C22）	7.5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数占应受助学生数比例	项目得分=实际完成量/（计划）应完成量×分值	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春季与秋季合计应发2263人，实际发放2263人。项目得分=2263/2263×7.5=7.5	7.50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效益指标（D）	时效（C3）	5	完成时效（C31）	5	补助资金发放时限	按规定要求或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都匀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时效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发放完毕，实际发放为2020年12月2日发放完毕	5.00
	成本（C1）	5	成本控制率（C41）	5	专项资金成本控制率	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得满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指标分值。	截止评价日，实际成本2,933,196.21元，计划成本3,180,600.00元，实际成本未超预算。	5.00
	社会效益（D1）	10	减轻学生经济压力（D11）	10	减轻普通高中生经济压力	学费减免和助学金资助，符合条件的全部学生获得资助，具有正面影响，得满分；符合条件的学生未获得资助，发现一例，扣1分，扣完为止。	经现场查阅都匀一中学校资助中心提供学生花名册、学校公示名单及现场问卷调查，学生对该项目的满意度较高，且学费减免和助学金资助，符合条件的全部学生获得资助，具有正面影响。	10.00
	满意度指标（D2）	10	教师、学生满意度（D21）	5	缓解黔南州教育发展不均衡布局	$\text{问卷调查, 平均满意度} =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 \times 100\%$ $\text{项目得分} = 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text{问卷调查涉及满意度共10项, 分值设置分别为(A为10、B为7.5分、C为5分、D为2.5分), 故问卷调查总分为100分。问卷调查发放50份, 收回50份, 有效问卷50份, 经评价小组统计, 本指标得分} = 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 5 \times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 = 5 \times 1155 / (100 \times 50) \times 100\% = 4.15 \text{分}$	4.15
			学校满意度（D22）	3	推进学校优质均衡发展, 促进教育公平	①建立了与师生、家长的沟通反馈机制, 得1.5分; ②师生、家长沟通反馈机制有效, 得1.5分	经现场询问都匀一中老师学生, 老师与家长建立有相关微信群, 家长与老师的沟通有效, 既反馈机制有效。	3.00
			家长满意度（D23）	2	学生家长对学校教学环境、资源的满意度	$\text{问卷调查, 平均满意度} =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 \times 100\%$ $\text{项目得分} = 2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text{问卷调查涉及满意度共10项, 分值设置分别为(A为10分、B为7.5分、C为5分、D为2.5分), 故问卷调查总分为100分。问卷调查发放33份, 收回33份, 有效问卷33份, 经评价小组统计, 本指标得分} = 2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 2 \times (\sum \text{问卷调查得分}) /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 = 2 \times 3065 / (100 \times 33) \times 100\% = 1.86 \text{分}$	1.86
总分		100		100				93.78

“基础设施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项目立项（A1）	1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规划，属部门职责范围，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属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规划；（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属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根据黔南州十四届人民政府第58次常务会议（黔南府常议〔2019〕13号）同意补助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项目按照常务会议决策机制立项，立项依据充分。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申报材料、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1分）	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项目依据黔南州十四届人民政府第58次常务会议（黔南府常议〔2019〕13号）、《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号），项目按照上述文件申请，项目的申请、审批有规范的程序，符合正常申请流程。	2.00
		7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的关联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号）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号）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3.00
	资金投入（A3）	1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项目依据黔南州十四届人民政府第58次常务会议（黔南府常议〔2019〕13号）、《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号）、《都匀一中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方案经过专家评审论证通过，预算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项目依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号），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项目实际相适应。	2.00
	资金管理（B1）	12	资金到位率（B11）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3×资金到位率	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经费的通知》（黔南财预〔2020〕382号）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2,031,600.00元，预算资金2,031,6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	3.00
			预算执行率（B12）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项目预算内投资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得分=3×预算执行率	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复建项目前期相关建设”项目实际支出1,341,080.00元，预算执行率=（1,341,080.00/2,031,600.00）×100%=66.01%；指标得分=3×66.01%=1.98分，扣1.02分。	1.98
		2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项目资金是否对进行专项核算，用以反映会计核算设置规范情况。	①建立了项目台账；（1分） ②项目台账数据准确。（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都匀一中建立了相关项目台账，且台账数据准确。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每笔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00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产出（C）	产出质量（C2）	8	项目验收合格率（C21）	主要反映项目施工是否达到设计的质量效果（收尾工程、绿化工程优化）。	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验收合格数/项目总数）×100% 指标得分=8×项目验收合格率	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雷财预〔2020〕382号）、《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自评表》、竣工报告，共7个项目，已完成其中2个项目的竣工验收，缺少5个项目的竣工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2/7）×100%=28.57%，指标得分=8×28.57%=2.29分，扣5.71分。	2.29
	完成及时率（C31）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之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指标得分=8×完成及时率	根据《都匀一中示范性高中升类评估前期相关建设项目经费的通知》（黔雷财预〔2020〕382号）附件项目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为完善学校升类复评工作，现绩效目标得以顺利完成，即产出时效在规定时间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8分。	8.0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室内外土建收尾工程含5100平方米砂地坪）（C41）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2021年10月25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1分。	0.00		
	3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沥青基础层施工）（C42）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2021年10月25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1分。	0.0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橡胶跑道施工）（C43）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2021年10月25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1分。	0.00		
		产出成本（C1）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55盏导光管尾灯）（C44）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2021年10月25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1分。	0.00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购买100支照明灯及吊顶安装费款）（C4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50%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分值得分	根据该项目相关资料及实地勘察，截至2021年10月25日，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未进行验收且款项未支付，评价组从现有的资料中无法对该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指标扣1分。	0.00		

附件1.3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 指标	分 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 效益 (D)	30	社会效益 (D1)	15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收尾工程(5100平方米悬浮地板)(C16)	1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frac{[(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 $>50\%$ 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分值得分 成本节约率= $\frac{[(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 $>50\%$ 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分值得分	根据2020年及2021年支付凭证及附件,都匀一中支付凭证99万元,成本节约率= $\frac{[(99万元-99万元)/99万元] \times 100\%-0\%}{99}$	1.00
				绿化工程优化(综合楼一楼大厅,励志广场等)(C17)	1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frac{[(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指标得分: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且成本节约率在20%(含)内得满分,成本节约率在20%-50%内据实际情况打分,成本节约率 $>50\%$ 不得分;超过预算按:指标分值-(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分值得分	根据2021年支付凭证及附件,都匀一中在2021年支付35.1万元,成本节约率= $\frac{[(35.1万-35.1万)/35.1万] \times 100\%-0\%}{35.1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D2)	15	学校培养人才的数量与质量 (D11)	15	提升学校培养人才的数量与质量。	学校招生人数增加,升学率大于95%,显著提升得15分;学校招生人数减少,升学率小于80%,没有提升得0分	根据《都匀一中校报》2021年6月刊,结合现场调研的情况,学校招生人数增加,学校升学率达到97%左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分。	15.00
				学生对项目满意度 (D21)	15	考察学生时在学校学习生活的满意度。	问卷调查,平均满意度= $\frac{(\sum 问卷调查得分)}{(\sum 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问卷调查数$ 项目得分= $1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问卷调查涉及满意度共10项,分值设置分别为(A为10分、B为7.5分、C为5分、D为2.5分),故问卷调查总分为100分。问卷调查发放30份,收回30份,有效问卷30份,经审计小组统计,本指标得分= $15 \times \text{平均满意度} = 15 \times \frac{(\sum 问卷调查得分)}{(\sum 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总分} \times \text{问卷调查数量}) \times 100\% = 15 \times (2472.5) / (100 \times 30) \times 100\% = 12.36$,该指标得12.36分。	12.36
总分	100		100		100				81.92

“教学质量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A）	项目立项（A1）	4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都匀一中关于申请财政拨付经费的报告》（校呈〔2020〕49号）、学生发展名单、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2.00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都匀一中关于申请财政拨付经费的报告》（校呈〔2020〕49号）、学生发展名单、2020年预算下达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学费减免经费”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且申报材料均符合要求。	2.00
		7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算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学费减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学费减免经费”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关，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且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得分1.33分，扣2.67分。	1.33
			绩效指标明确性（A22）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学费减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且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得分1分，扣2分。	1.00
	资金投入（A3）	4	预算编制科学性（A31）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财政资金下达后，都匀一中根据中共黔南州委黔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黔南州推进教育现代化和加快建设特色教育强州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黔南党发〔2019〕7号）、《关于理顺都匀一中省政示范性普通高级中学学杂费标准的批复》、校呈〔2020〕19号及都匀一中各年级排名在前20%、21%-40%的名单测算年度资金需求，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A32）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根据上述提及的都匀一中所提供的相关资料，预算资金分配的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2.00
		12	资金到位率（B11）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 = 3 × 资金到位率	根据上述报告资金来源情况，都匀一中实际到位“学费减免经费”1,194,300.00元，“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专项资金35,200.00元，“交响乐队建设”专项资金80,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1,309,500.00元，预算资金1,309,5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	3.00
			预算执行率（B12）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得分 = 3 × 预算执行率	“学费减免经费”项目实际支出1,194,300.00元，预算执行率 = 1,194,300.00 / (1,194,300.00 + 80,000.00 + 35,200.00) × 100% = 91.20%，指标得分 = 3 × 预算执行率 = 2.71分。	2.71
	资金管理（B1）	4	会计核算规范性（B13）	2	项目资金是否进行专项核算，用以反映会计核算设置规范情况。	①建立了项目台账；（1分） ②项目台账数据准确。（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建立了项目台账，项目台账数据准确。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B14）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根据都匀一中提供的2020年、2021年财务支付凭证，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及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支出情况。	4.00

“教学质量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价得分
25	项目过程 (B)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B21)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都匀一中制定了《都匀一中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都匀一中存货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合同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支出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收入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差旅费管理制度》、《都匀一中水电使用管理制度》、《都匀一中公务用车接待管理办法》、《都匀一中财务管理规定》、《会计岗位轮岗制度实施办法》、《都匀一中公务用车管理办法》、《都匀一中综合档案室档案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	2.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已于2020年12月下旬下达并实际发放,评价组未能获取《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扣0.5分。	
			项目自评 (B23)		主要反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对该项目进行自我评价。	①项目单位对项目自评并提供自评报告;(1分) ②有评价指标和标准;(1分) ③有评价过程资料;(1分) ④自评报告内容符合要求;(1分) ⑤有完整的评价结果。(1分)	都匀一中提供了“学费减免经费”《都匀一中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及《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具有较为完整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及评价过程资料,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且具有完整的评价结果。截至评价日,“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2个项目未实施,指标得分1.67分,扣3.33分。	
			项目资料完整性 (B24)		评价单位是否规范档案管理,反映实施单位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对项目各类资料的管理情况。	①项目资料归档及时,得1分; ②项目资料归档及时,得1分。	截至评价日,评价组未能获取“男子甲组足球冬训”、“交响乐队建设”《3个项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得分0.67分,扣1.33分。	
			奖学金获得人数 (C11)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得分=实际获得人数/(计划)应获得人数×分值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提质发展名单,计划应获得“减免学费”在各年级排名前20%的学生为888人、在各年级排名前21-40%的学生为878人,实际减免学费在各年级排名前20%的学生为888人、在各年级排名前21-40%的学生为878人,指标得分生=(888+878)/(888+878)×3=3分。	
29	项目产出 (C)	7	足球冬训参加人数 (C12)	2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得分=实际获得人数/(计划)应获得人数×分值	“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未实施,指标得分0分,扣2分。	0.00
			交响乐队参加人数 (C13)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得分=实际获得人数/(计划)应获得人数×分值	“交响乐队建设”项目未实施,指标得分0分,扣2分。	
			奖励和资助对象准确率 (C21)		评价奖励和资助对象是否准确	每发现1例奖励和资助对象不准确的,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都匀一中教务处所提供的各年级前20%和21%-40%排名的名单及都匀一中提质发展名单。都匀一中各年级排名前20%的学生一共有973人,应减免学费金额875,700.00元,其中有精准户85名,除已减免76,500.00元外,实际申请减免学费金额799,200.00元;各年级排名前21%-40%的学生一共有973人,应减免437,850.00元,其中有精准贫困户95名,除已减免12,750.00元外,实际申请减免学费金额395,100.00元,未发现奖励和资助对象不准确。	
			足球冬训培训合格率 (C22)		主要反映项目培训达到的质量效果。	培训合格率=(培训合格人数/培训计划总人数)×100% 指标得分=2×培训合格率	“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未实施,指标得分0分,扣2分。	
			交响乐队培训合格率 (C23)		主要反映项目培训达到的质量效果。	培训合格率=(培训合格人数/培训计划总人数)×100% 指标得分=2×培训合格率	“交响乐队建设”项目未实施,指标得分0分,扣2分。	
2.33	产出时效 (C3)	7	完成及时性 (C31)	7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指标得分=7×完成及时率	“学费减免经费”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0年12月底前使用完毕,实际完成时间2020年9月8日完成,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标得分2.33分;“男子甲组足球冬训”项目和“交响乐队建设”项目未实施,该指标扣权扣1.67分。	2.33

资金来源表

项目类型	功能分类	预算项目	指标文号	2020年资金下达数	2020年支出数	2021年支出数	结余数
教师能力提升	初中教育	往来款	黔南财预〔2020〕137号	250,800.00	219,797.80	31,002.20	0.00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预〔2020〕392号	13,200.00	13,2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支出	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黔南财教〔2020〕29号	100,000.00	87,200.00	12,800.00	0.00
	合计			364,000.00	320,197.80	43,802.20	0.00
学生补助（资助）	高中教育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黔南财教〔2020〕11号	1,294,400.00	1,294,4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323,600.00	323,600.00	0.00	0.00
	高中教育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黔南财教〔2020〕36号	320,800.00	320,8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教〔2020〕21号	401,600.00	401,6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教〔2020〕22号	230,600.00	174,700.00	43,496.24	12,403.76
	其他扶贫支出	本级追加		529,400.00	58,100.00	236,300.00	235,00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教〔2020〕36号	80,200.00	80,200.00	0.00	0.00
	合计			3,180,600.00	2,653,400.00	279,796.24	247,403.76
基础设施建设	高中教育	往来款	黔南财预〔2020〕382号	990,000.00	351,080.00	690,520.00	
教学质量提升	合计			2,031,600.00	990,000.00	351,080.00	690,520.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市（州）销售分点	黔南财综〔2020〕21号	35,200.00	0.00	0.00	35,200.00
	高中教育	本级追加	黔南财预〔2020〕185号	1,194,300.00	1,194,3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支出	新疆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教育特殊补助	黔南财教〔2020〕55号	80,000.00	0.00	0.00	80,000.00
	合计			1,309,500.00	1,194,300.00	0.00	115,200.00
总计				6,885,700.00	5,157,897.80	674,678.44	1,053,123.76

附件3.1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支出明细表

序号	指标文号	付款金额（元）	收款人	付款日期	备注
1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54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5/5	一中付名师讲课费
2	黔南财预〔2020〕137号	20,0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5/20	一中发1-5月名师工资
3	黔南财预〔2020〕137号	8,3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5/28	一中发石琪英等名师劳务费
4	黔南财预〔2020〕137号	4,320.00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2020/5/28	一中付柏章发名师经费
5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77.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6/3	一中付石琪英名师经费
6	黔南财预〔2020〕137号	4,053.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6/16	一中付柏章发评审等费
7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84.00	石琪英	2020/6/19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8	黔南财预〔2020〕137号	8,561.00	曾红	2020/6/29	一中付曾红名师费用（收款人是法人）
9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7/14	一中付6月名师工资
10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7/14	一中付曾红名师费用
11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7/14	一中付6月名师工资（退回）
12	黔南财预〔2020〕137号	2,854.00	石琪英	2020/7/23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13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084.00	李明健	2020/7/23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14	黔南财预〔2020〕137号	480.00	曾红	2020/9/1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15	黔南财预〔2020〕137号	2,611.00	石琪英	2020/10/15	一中付名师学习培训费（公务卡办理中）
16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912.00	胡炜	2020/10/29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17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80.30	柏章发	2020/11/4	付名师购书费用（收款人是法人）
18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726.00	李明健	2020/11/9	一中付名师工作室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19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652.00	柏章发	2020/11/9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20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672.00	曾红	2020/11/26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21	黔南财预〔2020〕137号	4,446.00	刘洪峰	2020/11/26	一中付打印费（收款人是法人）
22	黔南财预〔2020〕137号	7,615.00	黔南州海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11	一中付名师经费等款
23	黔南财预〔2020〕137号	8,745.00	柏章发	2020/12/11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24	黔南财预〔2020〕137号	4,708.00	刘洪峰	2020/12/11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25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642.80	都匀市行知书店	2020/12/11	一中付名师购普通话测试用书
26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6,600.00	柏章发	2020/12/11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27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500.00	地方财政公务卡还款资金汇划专户	2020/12/15	付曾红名名师经费
28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070.00	柏章发	2020/12/21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29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869.00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2020/12/21	一中付名师报刊订阅费
30	黔南财预〔2020〕137号	2,901.00	刘洪峰	2020/12/21	一中付名师经费（收款人是法人）
31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260.00	北京凝慧同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21	付石名师工作室费用
32	黔南财预〔2020〕137号	3,260.00	北京凝慧同享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21	付曾名师工作室费用
33	黔南财预〔2020〕137号	1,024.70	石琪英	2020/12/21	付名师工作室费用（收款人是法人）
34	黔南财预〔2020〕137号	9,400.00	黔南州海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21	一中付名师工作室经费
35	黔南财预〔2020〕137号	50,000.00	黔南州海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21	一中付曾名师工作室经费

附件3.2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支出明细表

序号	指标文号	付款金额（元）	收款人	付款日期	备注
1	黔南财教〔2020〕11号	792,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5/26	国家助学金
2	黔南财教〔2020〕11号	501,9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国家助学金
3	黔南财教〔2020〕11号	323,6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国家助学金
4	黔南财教〔2020〕21号	272,8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5/29	精准助学金
5	黔南财教〔2020〕21号	57,2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7/23	精准学生课本费
6	黔南财教〔2020〕21号	71,6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精准扶贫助学金
7	黔南财教〔2020〕22号	133,9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精准扶贫助学金
8	黔南财教〔2020〕22号	40,8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精准扶贫助学金
9	黔南财教〔2020〕22号	500.00	罗邵斌	2020/11/12	2020秋季精准教育专项
10	黔南财教〔2020〕22号	500.00	伟云南	2020/11/12	2020秋季精准教育专项
11	黔南财教〔2020〕22号	2,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1/30	精准扶贫教育专项
12	黔南财教〔2020〕22号	54,6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2020/12/11	精准学生书本款
13	黔南财教〔2020〕36号	320,8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国家助学金
14	黔南财教〔2020〕36号	12,7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国家助学金
15	黔南财教〔2020〕36号	67,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0/10/29	国家助学金
2020年支出合计		2,653,400.00			
16	黔南财教〔2020〕22号	236,3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1/4/9	发精准扶贫助学金及退书费
17	黔南财教〔2020〕22号	12,080.00	遵义市文体旅游局	2021/4/28	遵义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运动员公寓住宿费
18	黔南财教〔2020〕22号	2,260.00	都匀市瑞风汽车修理行	2021/5/7	小车维修费
19	黔南财教〔2020〕22号	1,640.00	黔南州诚信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2021/5/7	小车维修费
20	黔南财教〔2020〕22号	5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2021/5/7	发放精准住宿费
21	黔南财教〔2020〕22号	10,000.0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黔南石油分公司	2021/5/10	四辆小车加油费
22	黔南财教〔2020〕22号	1,800.00	黔南州安信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1/5/26	小车维修费
23	黔南财教〔2020〕22号	10,216.24	地方财政公务卡还款资金汇划专户	2021/5/26	绿化用品等款
24	黔南财教〔2020〕22号	5,000.00	陈晴	2021/5/31	3辆小车过路费冲值
2021年支出合计		279,796.24			
总计		2,933,196.24			

附件3.3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明细表

序号	指标文号	付款金额(元)	收款人	付款日期	备注
1	黔南财预[2020]382号	330,000.00	贵州万德佳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20/11/9	体育活动室地板安装款
2	黔南财预[2020]382号	330,000.00	贵州万德佳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20/11/24	体育活动室地板安装款
3	黔南财预[2020]382号	330,000.00	贵州万德佳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20/12/15	体育活动室地板安装款
2020年支出合计		990,000.00			
4	黔南财预[2020]382号	351,080.00	贵州景天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21/9/10	维修费
2021年支出合计		351,080.00			
合计		1,341,080.00			

附件3.4

“教学质量提升”项目支出明细表

序号	指标文号	付款金额（元）	收款人	付款日期	备注
1	黔南财预 [2020]185号	450,0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	2020/9/8	一中发提质发展专项资金及奖学金
2	黔南财预 [2020]185号	450,0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	2020/9/8	一中发提质发展专项资金及奖学金
3	黔南财预 [2020]185号	294,300.00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黔南分行	2020/9/8	一中发提质发展专项资金及奖学金
2020年支出合计		1,194,300.00			
总计		1,194,300.00			

资金支出汇总表

项目类型	功能分类	预算项目	指标文号	2020年资金下达数	2020年支出数	2021年支出数	结余数
教师能力提升	初中教育	往来款	黔南财预 [2020] 137号	250,800.00	219,797.80	31,002.20	0.00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预 [2020] 392号	13,200.00	13,2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支出	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黔南财教 [2020] 29号	100,000.00	87,200.00	12,800.00	0.00
		合计		364,000.00	320,197.80	43,802.20	0.00
	高中教育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黔南财教 [2020] 11号	1,294,400.00	1,294,400.00	0.00	0.00
学生补助（资助）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323,600.00	323,600.00	0.00	0.00
	高中教育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黔南财教 [2020] 36号	320,800.00	320,8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教 [2020] 21号	401,600.00	401,6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教 [2020] 22号	230,600.00	174,700.00	43,496.24	12,403.76
	其他扶贫支出	本级追加		529,400.00	58,100.00	236,300.00	235,000.00
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本级追加	黔南财教 [2020] 36号	80,200.00	80,200.00	0.00	0.00
		合计		3,180,600.00	2,653,400.00	279,796.24	247,403.76
	高中教育	往来款	黔南财预 [2020] 382号	2,031,600.00	990,000.00	351,080.00	690,520.00
		合计		2,031,600.00	990,000.00	351,080.00	690,520.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市（州）销售分点	黔南财综 [2020] 21号	35,200.00	0.00	0.00	35,200.00
教学质量提升	高中教育	本级追加	黔南财预 [2020] 185号	1,194,300.00	1,194,300.00	0.00	0.00
	其他教育支出	新疆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教育特殊补助	黔南财教 [2020] 55号	80,000.00	0.00	0.00	80,000.00
		合计		1,309,500.00	1,194,300.00	0.00	115,200.00
总计				6,885,700.00	5,157,897.80	674,678.44	1,053,123.76

“教师能力提升”项目老师问卷调查汇总表

问卷对象	满意度	分值	您对学校的教学质量现状了解吗?	您对本校学生的基本知识储备情况了解吗?	您对学校多媒体使用情况是否满意?	您认为提高教学质量最重要的环节是哪里?	您对本学期所带课程教材的熟悉程度?	您认为每节课是否都认真去教学?	您是否课后会对有需求的学生答疑解惑?	您认为近年来学校教学工作提高程度?	您认为本班学生的积极性?	您对所带班级的学风满意度?	您对学校教学质 量有什么建议 吗? 倘若有建 议, 是什么? 请 在此写下:	总问题数	分值	满意度
老师	A	10	6	6	6	0	6	6	6	6	6	6		54	540	97.50%
	B	7.5	0	0	0	6	0	0	0	0	0	0		6	45	
	C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D	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	6	6	6	6	6	6	6	6	6		60	585	

附件5.2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老师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卷对象	满意度	分值	您对学校宣传的“学生”资助政策了解吗	您认为学校助学政策的工作情况	您是否了解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认定的条件、程序标准、程序	您了解您在班级的资助评审是否进行了评议	您觉得您在班级的评议结果公平吗	您觉得您在班级的资助工程流程是否公开、透明	您对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注度，你认为如何	您觉得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有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	您对国家的现行政策评价	合计	分值	满意度	
家长	A	10	11	17	10	13	13	14	12	14	13	14	131	1310	90.38%
	B	7.5	5	3	8	6	7	6	8	6	7	6	62	465	
	C	5	3		2	1						6	6	30	
	D	2.5	1									1	1	2.5	
合计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1807.5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学生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卷对象	满意度	分值	您对学校宣传的“学生”资助政策了解吗	您认为学校助学政策的工作情况	您是否了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条件、标准、程序	您了解您所 在的班级资助 评审是否进行了 评议	您觉得班级 评议的结果公平吗	您觉得班级 的资助工程公开、透明	您对学校学 生资助工作是否满意	您学校对家 庭经济困难学 生的关注度， 你认为如何	您觉得国家 对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有没有 资助达到预期 效果	您对国家现 行政策的总 体评价	合计	分值	满意度
学生	A	10	2	16	3	7	11	16	11	11	13	18	108	1080	78.25%
	B	7.5	12	11	17	13	15	9	17	14	15	12	135	1012.5	
	C	5	10	3	7	8	3	5	2	5	2		45	225	
	D	2.5	6		3	2	1						12	30	
合计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2347.5	

附件5.2

学生补助（资助）项目家长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卷对象	满意度	分值	您对学校宣传的“学生资助政策”了解吗	您认为学校助学或政策的宣传工作情况	您是否了解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认定的条件、标准、程序	您了解您孩子所在的班级资助评审是否进行了班级评议	您觉得您孩子所在班级的评议结果公平吗	您觉得您孩子所在班级的资助工程是否公开、透明	您对学校学生资助工作是否满意	您孩子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注度，你认为如何	您觉得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有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	您对国家现行政策的总体评价	合计	分值	满意度
老师	A	10	21	32	19	23	23	24	27	27	29	30	255	2550	92.88%
	B	7.5	8	1	9	6	8	8	6	6	3	3	58	435	
	C	5	3		3	3	3	1			1		14	70	
	D	2.5	1		2	1							4	10	
	合计		33	33	33	33	34	33	33	33	33	33		3065	

附件5.3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学生问卷调查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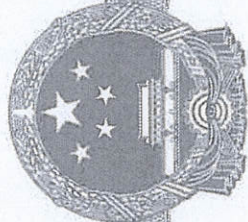
问卷对象	满意度	分值	您对学校环境及绿化覆盖率是否满意?	您对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满意吗?	您觉得校园学习氛围是否满意?	您对学校体育设施是否满意?	您对学校校舍住宿条件的满意度?	您满意图书馆的图书配置以及其他服务吗?	您对学校运动场地及开放时间满意吗?	您认为教学楼、宿舍、图书馆的消防设施是否完备?	您觉得宿舍热水供应时间合理吗?	您对宿舍报修后的维修速度是否满意?	合计	分值	满意度
学生	A. 非常满意/非常好	10	14	19	14	15	15	20	9	19	6	7	138	1380	82.42%
	B. 满意	7.5	15	9	12	13	13	9	13	7	12	13	116	870	
	C. 一般	5	1	2	4	2	2	1	7	4	11	9	43	215	
	D. 不满意/很差	2.5							1		1	1	3	7.5	
合计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0	2472.5	

“教学质量提升”项目学生问卷调查汇总表

问卷对象	满意度	分值	您对学校师资力量是否满意?	您认为老师的教学方法是否让您真正学到知识?	您认为老师上课的课堂气氛是否活跃?	学校有开设特色教育项目(若本课程没有,直选跳过第五题)?	您对学校开设的特色课程项目是否满意?	您对老师上课的教学方式是否满意?	您认为老师在上课中除了讲知识,对学生的学习方法指导很重视吗?	您会和最参与老师的课堂活动吗?	您对我校学生学风整体情况评价是?	您对学校总体评价是?	您对学校教育有什么建议吗?倘若有什么建议,是什么?请在此写下?	总问题数	分值	满意度
学生	A	10	19	15	15	26	8	11	16	9	18	15		152	1520	84.50%
	B	7.5	10	15	13	-	14	16	13	16	10	15		122	915	
	C	5	1	-	2	-	4	3	1	5	2	-		18	90	
	D	2.5	-	-	-	4	-	-	-	-	-	-		4	10	
合计			30	30	30	30	26	30	30	30	30	30		296	2535	

资金问题情况表

项目类型	功能分类	预算项目	指标文号	2020年资金下达数	2020年支出数	2021年支出数	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问题表述
教师能力提升	初中教育	名师工作室	黔南财预〔2020〕137号	250,800.00	219,797.80	31,002.20	250,800.00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高层次人才补贴	黔南财预〔2020〕392号	13,200.00	13,200.00	0.00	13,200.00	
	其他教育支出	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黔南财教〔2020〕29号	100,000.00	87,200.00	12,800.00	100,000.00	
		小计		364,000.00	320,197.80	43,802.20	364,000.00	
	高中教育	国家助学金		1,294,400.00	1,294,400.00	0.00	1,294,400.00	
学生补助（资助）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国家助学金	黔南财教〔2020〕11号	323,600.00	323,600.00	0.00	323,600.00	
	高中教育	国家助学金	黔南财教〔2020〕36号	320,800.00	320,800.00	0.00	320,80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精准扶贫补助	黔南财教〔2020〕21号	401,600.00	401,600.00	0.00	401,60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精准扶贫补助		230,600.00	174,700.00	43,496.24	218,196.24	该笔资金有结余。
	其他扶贫支出	精准扶贫补助	黔南财教〔2020〕22号	529,400.00	58,100.00	236,300.00	294,100.00	
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国家助学金	黔南财教〔2020〕36号	80,200.00	80,200.00	0.00	80,200.00	
		小计		3,180,600.00	2,653,400.00	279,796.24	2,933,196.24	
	高中教育	第二室内体育馆建设项目	黔南财预〔2020〕382号	2,031,600.00	990,000.00	351,080.00	1,341,080.00	
		小计		2,031,600.00	990,000.00	351,080.00	1,341,080.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男子甲组足球冬训	黔南财综〔2020〕21号	35,200.00	0.00	0.00	0.00	截止评价日，该笔资金仍未使用。
教学质量提升	高中教育	学费减免经费	黔南财预〔2020〕185号	1,194,300.00	1,194,300.00	0.00	1,194,300.00	
	其他教育支出	交响乐队建设	黔南财教〔2020〕55号	80,000.00	0.00	0.00	0.00	截止评价日，该笔资金仍未使用。
		小计		1,309,500.00	1,194,300.00	0.00	1,194,300.00	
		总计		6,885,700.00	5,157,897.80	674,678.44	5,832,576.24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90MA6DKY36XL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贵州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翟瑞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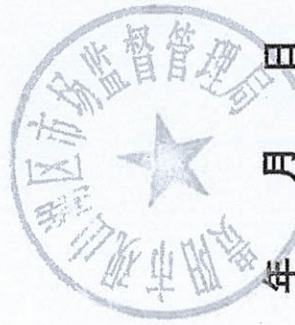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6年03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3月24日至2046年03月23日

营业场所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B区金融商务区北区(1)1单元21层1号(06、07、08号房
间)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2021 02 05